

五、服务承诺

致：原阳县农业农村局

我单位新乡县益农农机专业合作社作为原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2 分包：葛埠口乡、福宁集镇、蒋庄乡、官厂镇、大宾镇、靳堂乡，秸秆粉碎深耕还田服务共 3.05 万亩）的投标供应商，在认真研读采购文件、充分了解项目作业范围、技术要求及合同履行期限后，结合本社农机装备实力、作业人员配置和近年同类项目实施经验，就本项目 2 分包秸秆粉碎深耕还田服务，向采购人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一、作业进度承诺

（一）总体进度目标



我单位郑重承诺：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面完成 2 分包所辖葛埠口乡、福宁集镇、蒋庄乡、官厂镇、大宾镇、靳堂乡共计 3.05 万亩秸秆粉碎深耕还田作业任务，做到不漏一块、不欠一亩，确保在合同约定工期内一次性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如因我方组织不力造成工期延误，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相应违约责任。

（二）分阶段作业计划

结合原阳县秋作物收获农时和六个作业乡镇的地块分布，我单位

将作业期划分为三个阶段，实行"乡镇连片、整村推进、成熟一块、收割一块、还田一块"的流水作业模式：

1. 前期准备阶段（合同签订后至秋作物大面积收获前）：完成作业机组编组、农机具检修调试、作业路线踏勘、与各乡镇及村两委对接落实作业地块清单、驾驶员操作培训和安全交底，确保作业机械100%处于完好技术状态。

2. 集中作业阶段（秋作物收获高峰期至11月中旬）：按照"先易后难、先连片后零散"的原则，优先安排葛埠口乡、福宁集镇、蒋庄乡等平原连片地块作业，日均投入大功率拖拉机及配套秸秆粉碎深耕还田机组不少于20台套，日均作业能力不低于1500亩，确保在农时关键期内完成成本分包约80%的作业量。

3. 扫尾攻坚阶段（11月中旬至12月20日）：重点推进官厂镇、大宾镇、靳堂乡等零散地块、边角地块及因天气原因延迟的地块作业，组建3支应急突击队机动补位；12月21日至12月31日完成自查自验、地块补整和验收申请提交，确保按期具备验收条件。

（三）机械与人员投入保障

为保证上述进度目标落实，我单位拟投入本项目的大功率拖拉机及配套秸秆粉碎还田机、深耕犁等作业机组，所有机械和人员在合同签订后3日内集结到位，实行"定人、定机、定点、定责"管理，确保

机械出勤率不低于 95%。具体机具投入承诺如下：

1. 我单位承诺为本项目投入额定功率不低于 120 马力的四驱拖拉机，并承诺投入数量为 15 台；
2. 我单位承诺为本项目投入单犁作业深度大于 25 厘米的深耕犁，并承诺投入数量为 15 台；
3. 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所投入的上述拖拉机、深耕犁、秸秆粉碎还田机及配套运输、加油、维修车辆，全部完全服务于本项目，不挪作他用、不跨项目调配；
4. 我单位对所投入机具的数量、性能、作业参数及服务周期的真实性负全部法律责任。中标后，采购人有权随时赴停放场地及作业现场核验机具配置、登记证书和实际作业能力，凡与本投标承诺不符的，自愿接受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的处理，同时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本项目固定作业机组驾驶操作人员不少于 50 人，随机维修技术人员不少于 4 人，均经过岗前培训和安全交底，持证上岗。

（四）进度跟踪与报告制度

项目部安排专人负责进度统计，建立作业台账，逐村、逐地块记录当日作业面积、作业机组、作业质量自查情况，做到一日一统计、一周一汇总。每周五向采购人及所在乡镇农业部门书面报送本周作业

进度和下周作业计划；遇极端天气、机械集中故障或其他可能影响工期的情况，24 小时内书面报告，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抢回延误工期，绝不以任何理由推诿或拖延。

二、作业质量承诺

（一）严格执行技术标准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项目全部作业严格执行采购文件规定的秸秆粉碎深翻还田技术要求，并符合国家、河南省及新乡市有关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机作业质量的行业标准和地方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具体量化指标承诺如下：

1. 秸秆粉碎长度：粉碎后秸秆长度控制在 5 厘米左右，呈撕裂状，不得出现整秆、长段秸秆未粉碎现象；
2. 留茬高度：作物留茬高度不超过 8 厘米，田间无明显高茬、漏割现象；
3. 粉碎合格率：秸秆粉碎合格率达到 95%以上，抽检中不合格地块一律免费返工至合格；
4. 抛撒均匀度：粉碎后秸秆抛撒不均匀率低于 20%，田间无集中堆积、无条带状漏撒；
5. 翻耕深度：深耕翻耕深度达到 25 厘米以上（不含 25 厘米），

耕幅一致、沟底平整、无明显漏耕、无立垡、无回垡，确保秸秆被完全埋入 15—25 厘米耕层之中，地表无明显可见整秆。

（二）质量过程控制措施

1. 作业前对所有粉碎还田机的锤片、刀片、抛撒板进行检查更换，对深耕犁犁铧、犁壁进行调试，严禁带病作业；

2. 每台机组配备 1 名随机质量监督员，作业过程中每作业 500 亩即在地头随机抽取 3—5 个测点，用钢卷尺实测粉碎长度、留茬高度和翻耕深度，填写《作业质量自检记录表》；

3. 项目部配备专用质量抽检人员，每日对当日作业地块按不低于 10%的比例进行巡回抽检，发现不合格点位当场标记、当日组织返工，并追溯同机同班次作业质量；

4. 主动接受采购人、乡镇农技部门及村委会、群众代表的现场监督，对反映的质量问题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核实并处置。

（三）不合格免费返工承诺

凡经采购人验收或国家认可的质量鉴定机构检测认定为不合格的地块，我单位承诺在接到整改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免费返工，返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料、人工、机械等全部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不向采购人追加任何费用；返工后仍不达标的，采购人有权按合同约定扣减相应作业费用并追究我方违约责任，我单位无异议。

三、应急保障承诺

(一) 应急组织保障

成立由合作社理事长任组长、作业负责人任副组长、机修组长和安全员为成员的项目应急保障领导小组，下设机械抢修组、人员调度组、物资保障组和现场协调组，公布 24 小时应急联系电话，做到突发事件"接报即应、到场即处、处置即结"。在 2 分包所辖六个乡镇分别设立驻点联络人，确保与采购人、乡镇政府和作业村沟通渠道 24 小时畅通。

(二) 机械故障应急保障

1. 一旦在用机具出现故障，立即由机动备用机组替补上线作业，确保日作业能力不下降、作业进度不受影响；

2. 组建流动抢修小分队，每队配备维修工程车、常用配件（锤片、刀片、犁铧、皮带、滤芯、油封等）和随车工具，一般田间故障 2 小时内修复，重大故障 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立即更换备用机组；

3. 与周边农机经销商、维修点建立应急配件供应绿色通道，常用配件 4 小时内到货，大件配件 12 小时内到货，绝不因缺件导致机械长时间停摆。

(三) 人员与物资应急保障

1. 与本地有资质的农机合作社签订《应急互助协议》，在集中作业期或农时紧张时段可随时调用外援机组增援，确保任何情况下作业进度不受人员短缺影响；

2. 与正规供油单位签订作业期供油协议，配备移动加油车，每日在作业现场循环加油，杜绝因油料供应不及时造成的窝工、待工；

3. 为所有作业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为作业机械投保交强险及商业险；作业现场配备医药急救箱和防暑、防寒用品，建立安全操作规程班前提示制度，杜绝重大安全事故。

（四）恶劣天气与农时应急保障

密切关注气象部门滚动预报，遇连续降雨、大风、寒潮等不利天气，提前调整作业计划，抢晴抢时作业，雨后土壤墒情适宜时第一时间组织机组下地，并增派机组把天气耽误的工时抢回来。对因极端天气确实无法按期作业的地块，第一时间向采购人书面报告并提出赶工方案，通过延长每日作业时间（必要时夜间配备照明作业）、增加投入机组、跨乡镇调剂作业顺序等措施，确保仍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 3.05 万亩作业任务。

（五）群众工作与矛盾纠纷应急

作业前会同乡镇、村两委做好政策宣传，向农户讲清秸秆还田的技术要求和进度安排；作业过程中因留茬、翻耕深度、作业路线等产

生的群众诉求，现场协调组第一时间到场解释、核实和处理，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不发生因作业纠纷导致的停工、阻工事件，确保项目平稳推进。

四、综合承诺

我单位郑重承诺：若有幸中标，将严格履行本服务承诺书全部条款，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专业的农机作业能力，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原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2 分包 3.05 万亩秸秆粉碎深耕还田服务任务，主动接受采购人和社会各界监督。如有违反，自愿接受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处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新乡市益农农机专业合作社（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电子签章）

日 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